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96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49人，其中78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3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 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3 次、自律处分 1 次。

7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6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勇，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精达股份（600577）、鸿日达（301285）、众源新材（603527）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崔健，201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

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7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润禾材料（300727）、巨一科技（688162）、美邦股份（605033）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其梅，202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雪祺电气（001387）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吴萃柿，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勇、崔健、张其梅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吴萃柿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自律处分，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1 次。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是结合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依据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公司 2024 年度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支付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5 万元(含税，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将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及市场水平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的表现进行了评估，并对其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其有关资格证照、相关基本信息和诚信记录后，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

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因此，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 2025 年具体审计费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一致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